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解除质押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万泽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泽集团”）的通知，获悉万泽集团于2024年12月31日将其质押给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本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34,000,000股解除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的基本情况

1. 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注）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万泽集团有限公司	是	10,000,000	5.01%	1.96%	2023-7-10	2024-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24,000,000	12.02%	4.71%	2023-7-17	2024-12-3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合计	/	34,000,000	17.03%	6.67%	/	/	/

注：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万泽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99,627,167股。

2. 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累计质押数 量(股)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	占公司 总股本 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已质 押股份 比例	未质押股 份限售和 冻结数量	占未质 押股份 比例
万泽集团有 限公司及其 一致行动人 (注)	199,627,167	39.13%	41,300,000	20.69%	8.10%	0	0	0	0
合计	199,627,167	39.13%	41,300,000	20.69%	8.10%	0	0	0	0

注：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2泽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2泽EB02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2泽EB03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2泽EB04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3泽EB01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3泽EB02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万泽集团—红塔证券—23泽EB03担保及信托财产专户系万泽集团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

万泽集团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如出现平仓风险，万泽集团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万泽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1月2日